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7)

**內幕消息
及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發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相對二零二一年同期錄得之淨虧損，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除稅後淨溢利。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約七千萬港元之除稅後淨溢利，而相對二零二一年同期則錄得一千三百九十萬港元之淨虧損。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料，董事會認為轉虧為盈主要是由於我們在越南的便利店業務的收入和淨利潤持續大幅增長。

本公司現階段正在落實編製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屬本集團董事之初步評估，及該資料並非以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作為基礎。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底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林焯熾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焯熾先生(主席)、林世豪先生(副主席及行政總裁)、林世雯女士、源美棠小姐和曾兆雄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林世康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源道先生、余達志先生和甄懋強先生。